**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

**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202312070002**

**招标人：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_Toc858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_Toc1741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_Toc11414)

[一、说明 10](#_Toc7788)

[二、招标文件 10](#_Toc1317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_Toc11740)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3](#_Toc26241)

[五、开标与评标 14](#_Toc2000)

[六、授予合同 17](#_Toc14876)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1**](#_Toc14527)

[一、评审原则 21](#_Toc13233)

[二、评定方法 21](#_Toc30714)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9**](#_Toc3243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_Toc21299)

[A 资格审查文件 36](#_Toc13264)

[B 价格文件 40](#_Toc17641)

[C技术文件 45](#_Toc31934)

[合同条款响应表 46](#_Toc12561)

[**第六章 用户需求书 48**](#_Toc27348)

第一章招标公告

**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招标编号： 202312070002

项目名称：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招标控制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含税）**为人民币 **叁佰肆拾捌万元整（￥3480000.00元）**。

交货期：5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按交货通知书交货，以交货通知发出起算）。

交货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内指定地点。具体地址:（1）南宁轨道交通大厦A1座：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69号；（2）屯里车辆段：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83号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3）安吉车辆段：南宁市西乡塘区G7201(安吉大桥)；（4）心圩车辆段：南宁市西乡塘区新际路与振华路交叉口北140米；（5）五象车辆段：南宁市良庆区梁村大道辅路-南宁轨道交通4号线五象车辆段（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6）那洪车辆段：南宁市江南区G7201（那洪大桥）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7）西乡塘停车场：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南互通东150米（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8）新村停车场：南宁市良庆区良玉大道合景天汇广场西南侧约60米（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

招标范围：包含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采购清单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清单表** | | | | | |
| **序号** | **种类** | **品牌** | **规格参数** | **总需求量** | **备注** |
| 1 | 油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胡姬花 | 胡姬花古法土榨风味花生油4L/桶 | 14400 |  |
| 鲁花 | 鲁花5S一级压榨花生油3.68L/桶 | 14400 |  |
| 2 | 米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中香 | 上林金丝苗米5kg/袋 | 14400 |  |
| 3 | 力拓 | 正稻上林丝苗米  5kg/袋 | 14400 |  |
| 4 | 赢芙 | 上林九七香米5kg/袋 | 14400 |  |
| 5 | 金龙鱼 | 香粘稻5kg/袋 | 14400 |  |
| 6 | 面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金龙鱼 | 面条礼盒4kg（鲜蛋和面中宽麦芯挂面1000g\*4包）/盒 | 7200 |  |
| 7 | 鲁花 | 面条礼盒3.2kg（鲁花麦芯椭圆面条400g\*3包、鲁花银丝龙须面条400g\*3包、鲁花玉带波浪面条400g\*2包）/盒 | 7200 |  |
| 8 | 牛奶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伊利 | 金典纯牛奶  250ml\*12盒/箱 | 14400 |  |
| 9 | 蒙牛 | 特仑苏纯牛奶250ml\*12盒/箱 | 14400 |  |
| 10 | 坚果 | 沃隆 | 每日好礼550g/盒 | 7200 |  |
| 11 | 糖饼 | 旺旺 | 旺旺大礼包650g/袋 | 7200 |  |
| 注: | 1、以上六类商品投标人每个种类只能选一个品牌或厂家竞标，投标货品必须是清单所列 对应的品牌、规格参数，清单指定外的货品投标无效。如投标人投标的货物为招标人《用户需求书》外的货物及品牌或厂家的，视为无效报价，并作为废标处理。 2、清单所列的数量为预计数量，据实结算，最终数量以结算数量为准。 | | | | |

**质保期：以商品包装上的保质期为准,但不低于国家标准,且在商品开始供货的第一天起计算有效质保期,有效质保期不能少于原质保期的2/3。**

发票要求：**增值税普通发票**。

交易方式：账期交易。

支付方式：线下支付。

报价要求：报价必须包含税金、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等所有费用。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报价。

合同签订时间：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送货：实行乙方配送制，乙方收到甲方交货通知后，需及时备货，并确保货品质量，并按照甲

方的送货要求，把甲方所采购货品配送到甲方指定收货验收地点。在约定交卸货点内，配备1-5名人员协助我方工作人员分发货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参与的证明）。**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至少包括下列范围之一：①食品，②粮油制品，③奶制品等类似范围。**

3.2**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等类似证明材料。**

3.3投标人没有处于被广西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招标文件获取：

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请各投标人自行网上下载。下载网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e车网（http://www.ecrrc.com/）发布。

**注：投标人如未完整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招标文件补充通知（补遗）、答疑等相关项目信息而影响投标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6.1投标文件须密封后于 **2024年1月 1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递交地点在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71号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4楼401开标室；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3投标文件现场递交

（1）递交地点：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71号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4楼401开标室。

（2）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送达所需要的时间。

6.4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现场开标活动。但参加现场开标活动的委托代理人（与签署投标文件的委托代理人必须为同一人）须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身份证，以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

6.5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法人委托书原件或身份证准时参加。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递交，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e车网（http://www.ecrrc.com/）上发布。

**8.招标纪律监督部门及电话：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0771-2778084。**

**9.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

工会委员会 责任公司

地 址：南宁市云景路83号 地 址：南宁市云景路71号

邮 编：530029 邮 编：530022

联 系 人：覃工、梁工 联 系 人：黄工

电 话：0771-2778321、0771-2778623 电 话：0771-4800838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ctzx0601@163.com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详细内容 |
| 1.1 | 招标人 | 名称：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83号  联系人：覃工、梁工  联系电话：0771-2778321、0771-2778623 |
| 1.2 | 项目名称 | 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
| 1.3 | 项目编号 | 202312070002 |
| 1.4 | 招标范围 |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
| 1.5 | 交货期 | 5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按交货通知书交货，以交货通知发出起算）。 |
| 1.6 |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 企业自筹，已落实。 |
| 1.7 | 招标控制价 | 招标控制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含税）为人民币人民币 **叁佰肆拾捌万元整（￥3480000.00元）**。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按否决投标处理。 |
| 3 |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 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参与的证明）。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至少包括下列范围之一：**①食品，②粮油制品，③奶制品**等类似范围。  2.**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等类似证明材料。**  3.投标人没有处于被广西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或疑问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投标人不在规定期限内提出，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或答复后投标截止时间由招标人确定是否顺延。  形式：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人，同时发送电子版，  接收邮箱：nngdwzb@126.com |
| 6.1  10.1 |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方式 |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投标人不在规定期限内提出，南宁轨道交通  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有权不予答复，或答复后投标截止时间由南  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确定是否顺延。  澄清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e车网（http://www.ecrrc.com/）上发布。 |
| 投标人确认收到澄清的方式 | 不需要确认。澄清文件在发布公告的网站上发布之日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招标人在网站上发布的澄清文件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 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 | 投标文件组成部分：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技术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A1）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如无授权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见A2），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等类似证明材料。**  （4）承诺书（格式见A3）；  **价格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B1）；  （2）投标函（格式见B2）；  （3）投标报价表（格式见B3）；  **技术文件**  （1）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见C1）；  （2）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见C2）； |
| 14.1 |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
| 15.1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 |
| 16.1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正本1份，副本4份。 |
| 17.1 | 封装方式 | （1）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分别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2）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副本统一封装为1个包。  （3）所有密封箱/袋应保证其密封性，并骑缝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17.2 | 所有密封箱/袋都应具有下列识别标志： | （1）项目名称：（填入项目名称）；  （2）招标编号：（填入招标编号）；  （3）“年月日时分开标，此时间前不得开封”【备注：本项目截标时间】 |
| 18.1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 **2024 年1月 17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 18.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开标地点 | 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71号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4楼401开标室 |
| 23 | 评标办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开标 | 开标顺序：随机 |
|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招标人委派评标专家不得多于成员总数的1/3。 |
|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排名情况，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当中标候选人不足3名时按实际数量推荐），并标明排序。 |
| 35.4 | 放弃中标人资格 | 中标人如放弃中标资格，则纳入招标人的不良信用名单名库，并1年内不得投属于招标人的项目。 |
| 33.1 | 履约担保 | 无 |
| 35.2 | 分包 | 不允许 |
| 35.3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5.5 |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2.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和技术文件  3.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2份。  4.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每份包括office或WPS版本的全套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和技术文件)和盖章后的全套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和技术文件)正本的PDF版本扫描件。  保存介质：U盘。  5.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
|  |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 6.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或者加盖个人签字章的行为。 |
| 8.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与中标人依据本次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如技术响应表、技术文件等），按照二者较优值形成技术规格书。并经双方确认后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在本合同执行中的技术指标以技术规格书为准。若中标人在定标后及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放弃中标资格。 |
|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
|  |  | **10.开评标服务费。本项目由招标人自主招标，本项目开评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开评标代理机构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支付壹万元整（¥10000.00元），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费、专家评审费、交通费等一切与开评标相关的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开评标代理机构支付。开评标代理机构在收到费用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开具增值税发票。中标人提供转账凭证向招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 开评标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451899991013001132468 开户行： 交通银行南宁桂雅支行 |

## 一、说明

### 1.项目说明

1.1 招标人：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名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编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4 招标范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交货期：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7 招标控制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汇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2.1 “招标人”系指提出招标采购货物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其它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招标人是指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如无特别说明本招标文件中的“发包人、业主、甲方和招标人”均指：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2.2 “招标方”系指招标人。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2.4“电子文件”系指以office版本（文本内容为Word格式，工程量清单为word或Excel格式）的全套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和技术文件)和盖章后的全套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和技术文件)正本的PDF版本扫描件。

2.5“书面形式”系指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传真、电报等。

2.6“日”、“天”系指日历天。

2.7**“投标报价”系指含税报价。**

2.8“质保期”系指质量三包的期限。

2.9“保质期”系指在特定的贮存条件下，保持品质的期限。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二、招标文件

### 5.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分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用户需求书

5.2 投标人应认真检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附表等。如果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发现有缺页、印刷不清楚或对其中内容不理解而未向招标人提出，由此导致的投标失误，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5.3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带有限制性的理解或注释将被视为没有全面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及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6.2 招标人将根据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要求进行澄清答复，答复的方式及投标人确认的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人只答复与招标文件内容有关的问题，并有权对任何与招标文件无关的问题不作回答。

### 7.招标文件的补遗或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以主动或应投标人澄清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遗或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补遗或修改通知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招标文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e车网（http://www.ecrrc.com/）上发布之日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补充招标文件。投标人未及时关注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e车网（http://www.ecrrc.com/）上发布的补充招标文件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7.3 当后发的补遗或修改通知与原招标文件或此前发出的补遗或修改通知之间存有不一致时，应以后发的补遗或修改通知为准。

7.4若招标文件的补遗或修改通知影响到投标人投标文件编制的，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补遗或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距最后发出招标文件的答疑文件、补充文件、修改文件的日期不少于15天。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9.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同时允许投标文件附有英文版作为参考。如中文版本与英文版本有不同的解释时，以中文版本的解释为准。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使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

9.2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提供足够、准确和真实的信息，以供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人是否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能力。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第10条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投标须知第10条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各分册前须有分册目录。

11.3 投标文件的规格：统一为A4印刷本，纸质封面，印刷本厚度宜控制在5公分以内，超过厚度可分册装订。封面标明文件题名、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时间，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使用不锈钢书钉或拉线装订或无线胶装；不能使用塑料面或塑料胶条装订。

11.4投标文件的页码：必须按每本正文逐页从1开始，按照流水号编号。

11.5图纸的整理：图纸横向按手风琴折叠，竖向按顺时针方向折叠，折叠后图标露在右下角，每本图纸厚度不宜超过4公分，超过可分卷装订，每卷图纸从图纸封面起逐张从1开始，按照流水号编号。

### 12.投标报价

12.1本项目采用含税报价，含税合价为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合同总价为分项合价之和。

投标人须按**第六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需求及数量表的顺序填报投标报价表，不允许打乱顺序。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表”。按“投标报价表”的要求分别报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表”及“开标一览表”内所填报的总价应相一致。

12.2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制造准备、制造、仓储、包装、运输、保险、税金、装卸及质量保证期服务等履行合同标的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投标人应承担的费用。

12.3投标报价应将所有内容考虑在内，不得漏项或缺项。**投标人应逐项计算并填写单价、合价和总价，投标人没有填写单价和合价的项目将视为缺项。**

### 13.投标货币

13.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在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币种填报，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投标报价。

13.2招标人将以人民币与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

### 14.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 15.投标有效期

15.1 根据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否决。

15.2 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被否决。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 16.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示套数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封面上应清楚地注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及投标人名称，同时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且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文件”。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投标文件要按照资格审查文件、价格文件和技术文件三部分文件单独装订成册。并按照投标须知规定的式样、密封和标记、时间和地点递交。**

**16.2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位置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应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正副本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签字盖章后的黑白或彩色复印件，但需骑缝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6.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确认才有效。

16.4 招标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封装方式

（1）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分别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2）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封装为1个包。

（3）所有密封箱/袋应保证其密封性，并骑缝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7.2 所有密封箱/袋都应具有下列识别标志：

（1）项目名称：（填入项目名称）；

（2）招标编号：（填入招标编号）；

（3） “年月日时分开标，此时间前不得开封”（填入投标须知开标时间）字样。

17.3 所有密封箱/袋上均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以便投标被宣布迟到时，能原封退回。

17.4 如果密封箱/袋上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投标人应在本章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19.投标截止期

19.1 所有投标文件应派专人送交，并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至开标地点。如有必要，投标人可事先自行到该场地进行察看。

19.2 出现投标须知第7条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人；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本投标须知16和[17条](#_尻깃匡숭돨쵱룐뵨깃션)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书面通知”字样。

21.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损失给予赔偿。

##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 招标人将按本须知18.1条项规定的时间和地址，对所有按时递交并已签收达三个或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

**22.1.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22.1.2 投标文件外包封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22.2根据《南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恢复非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项目现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模式的通知》南机事函〔2021〕71号文相关要求，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现场开标活动，但未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视同已认可本次开标会全过程，并在开标记录中注明其未到场。参加现场开标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前到开标地点招标人处签到确认参加开标会。开标前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限中国公民居民身份证外籍有效护照，下同）的原件。**

22.3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组织并主持。

22.4 在开标会上，首先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人将当场拆封所有的投标文件。

22.5 在进行上述检查后，将宣布投标人是否通过检查以及通过检查的投标人的报价和招标人认为其它应宣布的内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函件等其它招标人认为适当的细节也将予以宣布。

22.6 如招标人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工作人员当场核查确认后，招标人应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如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结果，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22.7 招标人应做好开标会议的记录并经核查人签字确认。

22.8 投标人在开标会结束前拒绝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且经工作人员到场核实无误后，仍拒绝签字确认的，对其投标作否决处理。

22.9 投标人扰乱会场秩序，经监管工作人员劝阻无效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 23.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评分办法》。

### 24.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24.1 《评分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将按照《评分办法》对本须知第26条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24.2 评标将按《评分办法》规定执行。

### 25.定标

25.1 经评审后，评标委员会将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有2个或2个以上的投标人报价相同的，以评标委员会记名投票的方式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其排名顺序。

25.2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5.3 投标人应确保提供的资料真实无误，如有弄虚作假的情况，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

25.4 招标人确定的中标人必须按有关规定进行公示。

25.5 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束后，招标方经审查发现评标过程中有明显错误，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复评。

### 26.重新招标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时，可重新招标：

2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到达时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6.2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否决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的**（当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但仍有两家有效时，评标委员会认为剩余的投标文件仍具有竞争性的，应继续评审）**；

26.3 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26.4 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资格的；

26.5 根据本须知15.2条规定，所有中标候选人均不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26.6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况。

### 27.不再招标

项目招标经两次发布信息后，仍出现本章26.1或26.2或26.3情况的，招标人可不再进行招标。

### 28.纪律和监督

2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4）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5）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6）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8.2.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如有）。

28.2.2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2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招标人提出书面投诉。投诉活动参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的要求。投诉事项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或者投诉活动不符合要求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授予合同

### 29.合同授予标准

**29.1 根据本须知规定，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人。**

29.2 如果已中标的投标人不能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招标人有权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的投标人名单中按照排名先后顺序选择新的合同授予人。

### 30.接受和否决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依法决定否决所有或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所有或任何投标文件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1.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截止前，在本须知第15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3 对未中标者，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投标文件。

31.4放弃中标人资格的处罚详见前附表。

### 32.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以及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招标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33.履约担保

本项目无履约担保。

### 34.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依次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35.其他

35.1 投标人知悉

35.1.1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充分了解了对所有影响本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项目和项目时间表有关的特殊困难。

35.2 分包：

☑不允许

35.3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35.4 本项目采购及合同执行的任何阶段，如果招标人发现投标人/中标人存在下述行为之一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投标/中标无效。情节严重的，报同级或上级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同时将其列入招标人的不良信用名单：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其投标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5）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6）未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7）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8）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9）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的。

（10）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11）中标人未按投标须知要求在投标阶段提出异议或疑问，在成交后无法满足采购需求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或主动放弃成交资格的。

（12）中标人在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

（13）招标文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5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一、评审原则**

1.1评标委员会成员构成：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由依法组成的专家、招标单位代表共5人及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2评审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评审依据。

1.3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2.1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2.2评标委员会将依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所提交的报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1-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3若投标人的报价相同，以评标委员会记名投票的方式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其排名顺序。

**三、评审流程**

**3.1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采用定性评审法，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对企业资质、业绩和其他强制性标准，是否处于正常的经营状况等情况。

在本阶段不符合任何一项资格评审标准的投标人将被招标人拒绝，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评审标准详见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3.2初步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初步评审，判定其内容是否真实、完整，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在实质性内容上予以响应。

3.2.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评标委员会将判定为重大偏差并作否决投标处理，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3.2.3评标委员会分为技术组和经济组，其中技术组对技术文件进行技术初步评审，具体详见附表二的《技术初步评审表》；经济组对价格文件进行经济初步评审，具体详见附表二的《经济初步评审表》。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进行初步评审，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3.2.4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否决投标处理：

**（1）不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规定的；**

**（2）不符合附表二《初步评审表》规定的；**

**（3）法定代表人未按规定出具授权委托书的(采用委托代理人形式的)；**

**（4）在投标文件中有虚假文件和/或资料的；**

**（5）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6）投标人以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定为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7）开标结束拒绝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且经监管人员到场核实无误后，仍拒绝签字确认的；**

**（8）投标人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仍然无理取闹的；**

**（9）投标人未能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

**（10）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1）与本项目的招标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2）与本项目的招标人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3）与本项目的招标人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招标文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况。**

**3.3价格评审**

3.3.1经济评审组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报价和清单是否清楚、完整，对报价和清单有重大偏差或缺漏项或不清晰而又不能做出合理解释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3.3.2经济评审组对资格审查合格且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计算出评标总价。算术修正的原则如下：

（1）评标价以**含税总报价为基准**；

（2）投标报价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乘以数量的合计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5）按上述（2）-（5）规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评标价格及中标价均以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如投标人不接受按以上规则确定的评标价格和中标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3出现下列情况的将不通过价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投标，否决其投标。

**3.3.4价格评审结果**

通过价格评审计算出投标人的实际评标总价，填写《投标价格评审表》（见附表三），由评标委员根据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报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1-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3.4澄清或补正**

3.4.1在评标阶段，对于非实质性偏离，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书面通知投标人要求其澄清或补正投标文件中的问题，或者要求其补充某些资料。对此，投标人不得拒绝。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但在部分可允许范围内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通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1）投标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3）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3.4.2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提供澄清或补正文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方可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投标人能够合理说明或提供有效证明资料的，评标委员会将予以采信，取消该疑问事项及对应的投标报价偏差；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采信，该疑问事项及对应的投标报价偏差将确认成立，但其投标总价保持不变。

3.4.4如果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依然存有疑问，可以对投标人进一步质疑。投标人应当相应地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评标委员会认为全部质疑得到解答。

3.4.5投标人不得借澄清或补正问题的机会，与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私下接触或对原投标价和内容提出修改，但在评标中进行的初步修正，则不在此列。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补正。

**3.5评标报告**

3.5.1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3.5.2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并在评标报告中推荐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第二低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低者为第三中标候选人。如果有2个或2个以上的投标人报价相同的，以评标委员会记名投票的方式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其排名顺序。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标准 | 评审依据 | 评审结果（合格/不合格）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身份证明材料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如无授权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 |  |  |
| 2 | 投标人资格 | 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参与的证明）。**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至少包括下列范围之一：①食品，②粮油制品，③奶制品等类似范围。**  2.**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等类似证明材料。** |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等类似证明材料。 |  |  |
| 3 | 承诺书 | 投标人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且没有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 | 承诺书原件（详见第五章承诺书A3格式） |  |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  |
| 4 | 联合体 | 投标人非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注：1.投标人如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则作投标被否决处理并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二初步评审表**

**经济初步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结果 | 结论 |
| --- | --- | --- | --- |
| 1 | 投标文件按规定签署和盖章。 |  |  |
| 2 |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投标函中没有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含义不明确的（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  |
| 3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4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控制价或分项招标控制价的。 |  |
| **5** | **投标人每个种类只能选一个品牌或厂家竞标，投标货品必须是用**  **户需求书清单所列对应的品牌、规格参数，清单指定外的货品投**  **标无效。如投标人投标的货物为招标人《用户需求书》外的货物**  **及品牌或厂家的，视为无效报价，并作为废标处理。** |  |
| 6 |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7 | 投标报价清单无缺、漏项。 |  |
| 8 | 无招标文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情况。 |  |

注：1.评审结果填写合格打√，不合格打×，凡评审结果有一项不合格者，结论为不通过。本表内容由经济评审组评审使用。

2.“缺、漏项”是指投标人未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清单项进行报价，投标人的报价清单中缺少某项清单或报价。

**技术初步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结果 | 结论 |
| --- | --- | --- | --- |
| 1 | 投标文件按规定签署和盖章。 |  |  |
| 2 |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第五章格式填写）。 |  |
| 3 | 投标人在资格审查文件或技术文件中未透露有关报价的信息。 |  |
| 4 | 合同条款完全响应。 |  |
| 5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  |
| 6 | 无招标文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条件。 |  |

注：评审结果填写合格打√，不合格打×，凡评审结果有一项不合格者，结论为不通过。本表内容由技术评审组评审使用。

**附表三 投标价格评审表**

**投标价格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修正前投标报价 | 是否有修正 | 评标价（元） | 排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如有修正，经济评审组需填写附表《投标报价修正表》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如无修正，评标价=投标报价。

2.评标价格及中标价均以修正后价格为准。如投标人不接受按以上规则确定的评标总价和中标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附表：投标报价修正表**

|  |  |  |  |
| --- | --- | --- | --- |
| **编号** | **修正项目** | **修正前投标报价** | **修正后投标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投标人声明** | **我单位（□接受□不接受）本评标办法第3.3款价格评审确定的评标总价和中标价。**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 **日期： 年 月 日** | | |

注：评标价格及中标价均以修正后价格为准。如投标人不接受按以上规则确定的评标总价和中标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

**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

**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  |  |
| --- | --- |
| 项目编号： | 202312070002 |
| 合同编号： |  |

**合**

**同**

**书**

****

**甲 方：**

**乙 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甲方：

乙方：

经过公开招标，确定为本次招标采购供货单位，为了便于甲、乙双方的合作，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

1.甲方根据需求向乙方采购商品，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种类/商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品牌** | **含税单价（元）** | **含税合价（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
| **合同及附件中所列的数量为本次预计数量，最终数量按实际结算为准，不论实际数量大于或低于预计数量，均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单价执行。** | | | | | | | |

以上报价包含：

1.税金（乙方向甲方开据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等所有费用。

2.甲、乙双方对商品的价格应负有保密的义务。

3.乙方严格按照甲方采购商品的名称、规格、品牌、价格供货。

4.如甲方需临时增加采购数量，乙方也按照本合同单价向甲方供货至本合同约定的收货验收地点，具

体验收地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收货验收地点 | 详细地址 |
| 1 | 南宁轨道交通大厦A1座 | 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69号 |
| 2 | 屯里车辆段 | 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83号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
| 3 | 安吉车辆段 | 南宁市西乡塘区G7201(安吉大桥) |
| 4 | 心圩车辆段 | 南宁市西乡塘区新际路与振华路交叉口北140米 |
| 5 | 五象车辆段 | 南宁市良庆区梁村大道辅路-南宁轨道交通4号线五象车辆段（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 |
| 6 | 那洪车辆段 | 南宁市江南区G7201（那洪大桥）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 |
| 7 | 西乡塘停车场 | 南宁市西乡塘区石埠南互通东150米（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 |
| 8 | 新村停车场 | 南宁市良庆区良玉大道合景天汇广场西南侧约60米（具体位置可参考导航定位） |

**二、交货期**

5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按交货通知书交货，以交货通知发出起算）

**三、送货**

1.实行乙方配送制，乙方收到甲方交货通知后，需及时备货，并确保货品质量，并照

甲方的送货要求，把甲方所采购货品配送到甲方指定收货验收地点。在约定交卸货点内，

配备1-5名人员协助我方工作人员分发货物。乙方随货提供一份注明货物名称、单位、

数量、批发售价及总金额的商品送货清单，作为甲方入库验收之凭证。甲方自提的需凭

提货人授权委托书提货。如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在上述期限未能收到货物，每逾期

一日，乙方须按逾期交货部分对应货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于乙方原因导致逾期交货超过15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合同货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采购黑名单，一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采购。

2.具体配送至本合同约定的收货验收地点的物品比例、种类、数量以甲方实际通知为准，

乙方无条件按甲方要求执行。

3.如乙方迟延交付甲方采购物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未交付采购物品价值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三收取违约金。乙方违约导致甲方支出的律师费由乙方承担。如因此导致甲方支出律师费、差旅费、保函费、公告费、鉴定费等合理费用的，均由乙方承担。

**四、验收**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甲方提货人和验收人授权书，包括提货人/验收人姓名和签名样本，

如有变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货和验收时，乙方将核实提货/验收人身份后，

由提货验收人签字确认收到货物。若提货/验货人与甲方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上人员不一致，

乙方有权拒绝交货。因甲方提货/验收人变更未及时通知乙方，而引起的货物损失由甲方

自行承担，相应货物款项仍应由甲方支付。乙方交货名称、单位、数量、规格等与本合

同规定不符的，甲方有权选择拒绝收货，或要求乙方在7日内退换或补足。

货物的损毁、灭失风险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由甲方承担，验收合格前由乙方承担。

**五、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暂定为¥元，单价包干，具体合同总价按最终甲方要求的及通过甲方

验收的供货数量以及本合同约定单价计算，增减数量在合同数量的±10%范围内。

**六、付款方式**

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交货期内，将甲方所采购的商品送到本合同约定的收货验收地

点，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计量申请相关材料，经甲方审批同意后甲方通

知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收到有效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开票金额

95%的货款。剩余5%的货款作为质保金，在完成交货后，两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的，合

同计量结算经甲方审定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质保金，具体金额以

结算为准，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最终结算金额按甲方审定结果为准，甲方在审定前支付的款项不视为甲方认可相应

金额为应付乙方款项金额。

**乙方帐户资料：**

**公司名称：**

**公司帐号：**

**开户银行：**

**七、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所供商品符合国家法律和地方政府规定的质量及卫生标准。甲方如发现商品存在质量问题，应自收货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乙方确认后十个工作日负责退换；如商品遭到人为损坏或超出退换期限，乙方有权拒绝办理退换货。若因乙方商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八、其它**

1.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执陆份、乙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有

效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 若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双方同意向甲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甲方不接受乙方在合同履约、结算等过程中另行授权。

4.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报价表、承诺书。

5.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进行变更。

**九、附件内容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  |
| --- | --- |
| 甲方：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83号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

## 第七部分招标文件

**（另册）**

## 第八部分投标文件

**（另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A 资格审查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A1）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如无授权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见A2），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3）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等类似证明材料。**

（4）承诺书（格式见A3）；

注：以上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202312070002的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填写）年（填写）月（填写）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 （填写）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1. **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1、在认真研读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的招标文件后，我方经慎重考虑，郑重承诺参加项目的招投标活动。

2、我方按照贵方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与格式，已编制完成投标文件，现报上。

3、我方承诺：在评审过程中，贵方可调查、审核我方提交的与本投标文件相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我方准备随时解答贵方提出的疑问。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

4、我方郑重承诺：**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住建部、国家安监总局、广西区或南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或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5、如果我公司在该项目报名、投标过程中或者在中标后，招标人或者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公司在所填报的该项目投标文件中存在提供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视为我公司违约，我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或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的处罚；如果我公司已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我公司违约；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和损失均由我公司承担。本段承诺既是我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也是我公司真实意思的表示，对我公司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6、我方了解：无论是否中标，我方将自行承担与招投标活动所需的一切费用。

7、我方保证本次投标的产品拥有合法的生产或销售权，并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投标货物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任何专利权、著作权、注册商标专有使用权或计算机软件登记或反不正当竞争的起诉及索赔。

**8、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况：我单位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未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9、我单位未被列入招标人不良信用名单。**

我方声明，我们所填报的资料是完全真实和准确的，并愿为此承担任何相关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年月日

**B 价格文件**

**价格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B1）；

（2）投标函（格式见B2）；

（3）投标报价表（格式见B3）；

**B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312070002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备注** |
| 投标总报价（含税） | 小写：  大写： |  |
| **交货期** |  | |

注: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价款、包装、运输、装卸、质量保证期服务、管理费、利润、保险、税金等一切履行合同标的全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B2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根据贵方为 南宁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4年工会会员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312070002)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签字人(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 4份及电子文件 2 份（U盘）。

据此，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要求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并履行全部合同义务的投标总价如本投标文件价格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一栏所述。

2.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接口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120**日历天内。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公司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所造成的损失我公司承担。

6.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本项目采用含税报价。**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子邮件：

日期： 年 月 日

**B3投标报价表格式**

**投标报价表**

| **序号** | **种类** | **品牌** | **规格参数** | **数量①** | **含税单价(元) ②** | **含税合价(元)③=①\*②** |
| --- | --- | --- | --- | --- | --- | --- |
| 1 | 油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胡姬花 | 胡姬花古法土榨风味花生油4L/桶 | 14400 |  |  |
| 鲁花 | 鲁花5S一级压榨花生油3.68L/桶 | 14400 |  |  |
| 2 | 米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中香 | 上林金丝苗米5kg/袋 | 14400 |  |  |
| 3 | 力拓 | 正稻上林丝苗米  5kg/袋 | 14400 |  |  |
| 4 | 赢芙 | 上林九七香米5kg/袋 | 14400 |  |  |
| 5 | 金龙鱼 | 香粘稻5kg/袋 | 14400 |  |  |
| 6 | 面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金龙鱼 | 面条礼盒4kg（鲜蛋和面中宽麦芯挂面1000g\*4包）/盒 | 7200 |  |  |
| 7 | 鲁花 | 面条礼盒3.2kg（鲁花麦芯椭圆面条400g\*3包、鲁花银丝龙须面条400g\*3包、鲁花玉带波浪面条400g\*2包）/盒 | 7200 |  |  |
| 8 | 牛奶  （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伊利 | 金典纯牛奶  250ml\*12盒/箱 | 14400 |  |  |
| 9 | 蒙牛 | 特仑苏纯牛奶250ml\*12盒/箱 | 14400 |  |  |
| 10 | 坚果 | 沃隆 | 每日好礼550g/盒 | 7200 |  |  |
| 11 | 糖饼 | 旺旺 | 旺旺大礼包650g/袋 | 7200 |  |  |
| 合计 | |  |  |  |  |  |

注：

1.投标人须按第六章《用户需求书》的顺序进行明细报价，不允许打乱顺序，**报价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且为含税报价**。

2.品牌或厂家一列，必须填写品牌或厂家，且唯一。**投标人拟投的货物及品牌或厂家，必须为招标人**《用户需求书》中**所列货物及品牌或厂家，如投标人投标的货物为招标人**《用户需求书》**外的货物及品牌或厂家的，视为无效报价，并作为废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C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格式**

（1）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见C1）；

（2）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见C2）；

**C1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

**合同条款响应表**

| 序号 | 合同条款内容所在章节 | 合同条款包含内容 | 投标人承诺是否完全响应合同条款内容 | 备注 |
| --- | --- | --- | --- | --- |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 | | |
| 1 | 合同条款 | 本章节全部内容 | 完全响应 |  |

**注：上述响应要求必须全部为“完全响应”，否则，投标人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C2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参与贵方采购项目的报价活动并做出以下承诺：

1.所有产品的质量、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完全符合或优于贵方的采购要求，全部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所有产品均为全新的正牌产品，具备产品合格证。货到验收如发现与产品描述不符或无产品合格证，我司接受无条件退货。如为假冒伪劣产品，造成损失的由我司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我方知悉，本次各货物的数量为贵方的预计采购数量，如有调整以贵方发出的交货通知为准。贵方可以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及需求变更情况对未交货产品数量进行部分或全部调整，包括增加或减少，不论实际数量大于或低于预计数量，均按照成交单价执行。

3.我方知悉，贵方的采购文件并未充分引用有关条文和标准规范，提出的是最基本的技术要求，我方保证所有产品符合工业制造标准，为优质的市场已有的成熟产品以满足使用可靠、技术先进、操作简单、维护方便的要求；除非贵方主动提出，贵方可无条件拒绝接受任何形式的改装或定制类产品。

4.交货前贵方有权要求我方提供样品；如贵方对样品不认可有权不签订合同或撤销、终止已签订的合同，如贵方对样品认可且样品未因检验检测而发生性能改变，则样品数量可计入交货数量。

5．我方保证所供商品符合国家法律和地方政府规定的质量及卫生标准。贵方如发现商品存在质量问题，应自收货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我方提出，我方确认后负责退换；如商品遭到人为损坏或超出退换期限，我方有权拒绝办理退换货。若因我方商品质量问题造成贵方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我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6．质保期：以商品包装上的保质期为准,但不低于国家标准,且在商品开始供货的第一天起计算有效质保期,有效质保期不能少于原质保期的2/3。

7.若我方因自身原因不能履约签订合同或履行合同的，贵方可取消我方的中选资格，并从后续排名的其他候选供应商中依次向上递补确定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同时贵方有权将我公司列入黑名单。

联系人: （填写） 联系方式: （填写） 身份证号: （填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第六章 用户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种类** | | **品牌** | **规格参数** | **总需求量** | **备注** |
| 1 | 油  （供应商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 胡姬花 | 胡姬花古法土榨风味花生油4L/桶 | 14400 |  |
| 鲁花 | 鲁花5S一级压榨花生油3.68L/桶 | 14400 |  |
| 2 | 米  （供应商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 中香 | 上林金丝苗米5kg/袋 | 14400 |  |
| 3 | 力拓 | 正稻上林丝苗米  5kg/袋 | 14400 |  |
| 4 | 赢芙 | 上林九七香米5kg/袋 | 14400 |  |
| 5 | 金龙鱼 | 香粘稻5kg/袋 | 14400 |  |
| 6 | 面  （供应商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 金龙鱼 | 面条礼盒4kg（鲜蛋和面中宽麦芯挂面1000g\*4包）/盒 | 7200 |  |
| 7 | 鲁花 | 面条礼盒3.2kg（鲁花麦芯椭圆面条400g\*3包、鲁花银丝龙须面条400g\*3包、鲁花玉带波浪面条400g\*2包）/盒 | 7200 |  |
| 8 | 牛奶  （供应商可选任意一款竞标） | | 伊利 | 金典纯牛奶  250ml\*12盒/箱 | 14400 |  |
| 9 | 蒙牛 | 特仑苏纯牛奶250ml\*12盒/箱 | 14400 |  |
| 10 | 坚果 | | 沃隆 | 每日好礼550g/盒 | 7200 |  |
| 11 | 糖饼 | | 旺旺 | 旺旺大礼包650g/袋 | 7200 |  |
| 注: | | 1、以上六类商品投标人每个种类只能选一个品牌或厂家竞标，投标货品必须是清单所列 对应的品牌、规格参数，清单指定外的货品投标无效。如投标人投标的货物为招标人《用户需求书》外的货物及品牌或厂家的，视为无效报价，并作为废标处理。 2、清单所列的数量为预计数量，据实结算，最终数量以结算数量为准。 3、质保期：以商品包装上的保质期为准,但不低于国家标准,且在商品开始供货的第一天起计算有效质保期,有效质保期不能少于原质保期的2/3。 4、交货期：5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按交货通知书交货，以交货通知发出起算。） 5、送货：实行乙方配送制，乙方收到甲方交货通知后，需及时备货，并确保货品质量，并按照甲方的送货要求，把甲方采购货品配送到甲方指定收货验收地点（地点包括不限于甲方各车辆段及停车场等指定地址）。在约定交卸货点内，配备1-5名人员协助我方分发货物。 | | | | |